

江泽民是迫害元凶

1998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全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江泽民大为不悦。

中共的本质是“假、恶、斗”,与法轮功的“真、善、忍”是根本对立的。中共迫害法轮功,是其本质决定的。

权力欲、嫉妒心极强的江泽民,认为炼法轮功的人太多,是在和党“争夺群众”。同时,法轮功学员的高尚道德,反衬出中共的一切不正,也是江泽民不能容忍的。

此后,江泽民及其党羽不断制造事端,于1999年7月20日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

据《明慧二十周年报告》数据称:“从1999年7月20日到2019年7月10日,这二十年来,在中国大陆里被中共抓捕的法轮功学员总人次(一人多次被抓算多次)至少为250万到300万。”罚款、抄家、开除公职、劳教、判刑、虐杀,甚至活摘法轮功学员的器官牟取暴利……

对于“真、善、忍”普世价值观的疯狂打压,扭曲了世人的观念,加速了社会道德的瓦解与败坏。

江泽民迫害善良,丑事干尽,腐败鄙俗,终将被钉在历史耻辱柱上。历史的审判必将清算魔类的罪行,正义可能会迟到,但它最终不会缺席。大量迫害法轮功的恶人已经遭到报应,江泽民的死亡,正加速中共瓦解,那些还在试图维持迫害的人,需要立即重新认清时势,悬崖勒马,将功补过。◇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陕西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西安市新城区法轮功学员妙忠军案子的负责人

近期,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法轮功学员妙忠军的所谓案子已从新城区检察院移交至莲湖区检察院,办案人是赵诗媛。赵诗媛询问律师是否与家属签过协议,律师费有无发票,司法局是否报备;还说这是涉密案件,需给领导请示方能阅卷。拒绝给律师办公室座机电话和手机号码,理由是手机是私人电话,不给;座机有故障。让等待通知。同时赵诗媛还询问家属委托的情况,核实委托人。律师说这完全是违法的,于是向检察机关投诉电话12309反映情况,上级检察机关接到电话后,询问得很详细。

西安市莲湖区检察院 地址:莲湖区药王洞49号,邮编:710002。办案人:赵诗媛

陕西省咸阳市16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情况信息

陕西省政法委610、咸阳市政法委610多年来胁迫秦都区法院和秦都区检察院假借法律之名,枉判咸阳市多名法轮功学员,其中包括咸阳市管辖的其它区、县,几乎都集中在秦都区法院、检察院。除秦都区法院、检察院参与外,渭城区法院、检察院也参与过。希望知情者补充信息。

1、法轮功学员高桂荣、安彩凤(被非法判刑情况不清楚),办案人:秦都区法院刑庭庭长商俊峰,13909102927 检察员仇智丽,15809101033

2、丁强(被非法判刑两年六个月) 刘巧梅(被非法判刑六年半) 王亚丽(被非法判刑两年八个月)于2020年11月11日前后,被渭城区法院非法判刑。审判长刘岩,18992018926,审判员王敏,18602981991

3、张鹏(被非法判刑九年)、王钰超、臧金达、马海鹏被非法判刑五年至九年不等,于2019年6月至8月被秦都区法院枉判。

4、刘慧荣(被非法判刑一年九个月)于2019年8月26日,被秦都区法院法官付强,18691010069、秦都区检察员杨涛,15809101095枉判。

5、马金璞(被非法判刑四年)、马明海(被非法判刑三年),于2016年,被秦都区法院法官常保民,13809101130、检察员毛妮,13992771022枉判。

陕西省礼泉县张喜维被绑架已一年四个月信息补充

2021年7月21日,礼泉县法轮功学员张喜维在西安市被西安市雁塔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绑架,至今已经一年零四个月。西安市雁塔区法院枉判张喜维四年六个月,勒索罚金一万元。◇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所有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海外有很多关于法轮功的正面报道。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书籍,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关于法轮功的正面信息,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就是害怕人们了解事实真相。

信仰自由,天赋人权,是受宪法保护的。依据宪法,直到今天,炼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我们呼吁父老乡亲们,请您伸出援手谴责有关部门迫害善良民众,并强烈要求立即无条件放人! ◇

被非法关押近一年半 陕西张喜维面临非法判刑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陕西报道）陕西省法轮功学员张喜维，被西安市雁塔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绑架、非法关押构陷至今已经达到一年零四个月。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律师告诉家属说：雁塔区法院要给张喜维非法判刑四年六个月，并要罚金一万元。

张喜维，礼泉县人，被绑架前居住在西安市。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晚上十点左右，张喜维的屋门正开着，忽然有十多个人直接闯进来，他们进屋就把门关上了。张喜维问他们是干啥的？其中一个人亮出所谓“搜查证”，当时张喜维要给他们拍照，他们就把张喜维的手机抢走了，然后开始非法抄家，张喜维要喝水，他们不准她动。最后，警察非法抄家。

当晚，张喜维被绑架到西安昆明路派出所，直到二十三号早上做核酸及体检，下午六点左右被送到看守所非法关押、构陷至今。

八月十八日中午一点多，张喜维老家闯进一伙不明身份的人，一

进门就要张喜维母亲配合他们所谓“工作”。问他们是哪来的，拿出证件来，他们不给看，只说是市局的。还有人说，你今天不配合就把你带走。张喜维母亲说我犯啥罪了你把我带走？自称市局的那人追问，谁把他们上网的，谁请的律师，律师咋说的？张喜维母亲说是张喜维的监护人请的律师，不让上网，你们是黑箱作业，这不是事实吗？最后得知，他们是雁塔分局国保，礼泉国保及叱干派出所的。

张喜维被构陷到西安市雁塔区检察院，被检察院起诉到西安市雁塔区法院。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西安市雁塔区法院于对张喜维做了第一次非法视频开庭，家属请了正义律师做了无罪辩护，法院认为证据不足，案子退回检察院，检察院又将该案退回至雁塔分局。

雁塔分局找不到新证据，还要加害张喜维。八月十六日西安市雁塔区法院对张喜维又做了第二次非法视频开庭，把原来所谓的证据说

成是新证据，正义律师说这不能算作新证据。庭审草草结束。十一月二十三日，律师告诉家属说：雁塔区法院要给张喜维非法判刑四年六个月，并要罚金一万元。◇

你知道吗

法轮功在中国

一直是合法的

在法轮功被迫害的这些年中，有些人会有这样的疑问：政府不让炼，为什么还要炼？

试着想想，如果您一身重病炼法轮功就好，不炼就恢复原状，政府不让您炼，您炼还是不炼呢？其实这场打压，完全是江泽民集团和中共相互利用所搞的一场人权迫害、信仰迫害。

即使在中国现行法律中，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法轮功是X教，也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修炼法轮功违法。信仰自由、言论自由是中国《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

“江泽民死啦！” 大陆民众拍手称快

【明慧网】十一月三十日，大陆媒体公开承认了“江泽民死亡”消息的。街上的市民也在互相说“江大蛤蟆死啦！”在一个车友群里，有人说十一月二十九日晚间就放鞭炮了，庆祝江泽民之死。江泽民的死，成了大快人心的消息，民众拍手称快。

其实在前几天，本地在政府工作的人就说“江泽民死了”。作为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用机械和药物吊着一口气，不死不活多少年了，中共自己知道。骗吧，瞒吧，总有再也瞒不住骗不了的那一天。

在邪党公布江泽民死讯的前两天，本市一名法轮功女学员出去讲真相，给一位路遇的男士 2023 年

的《明慧年历》。这位男士说他去过台湾，知道法轮功是好的，是被江泽民迫害的。他又要了一本明慧特刊《江泽民的三大罪恶》，表示对这个册子很感兴趣，并兴奋地告诉说：“江泽民死啦！”两天后，邪党终于公开了江的诡异死讯。

本市一个建筑设计院的老板，平时不关心邪党新闻，对江泽民很厌恶。十一月三十日，他特意把“江泽民死了”发到单位微信群里，广而告之。

十一月中旬，我在公交车上遇到一名在本市电视台工作的男士，因为车程较远，我们聊了起来，他说：“江泽民打压法轮功的年代，把我们给折腾够呛，转播污蔑法轮功的稿子，铺天盖地进行批判。”

“这还不算完，之后我们都受到了江泽民发动的这场运动的牵连。几年前，我们出国考察，顺利的到了北朝鲜。后来要去美国，在签证的时候，电子档案查到我们都是党员，结果被拒签，没去成美国。这与江泽民打压法轮功、在国际社会激起民愤有极大关系。”

一位老医学教授说：“我女婿就是记者。江泽民整法轮功，太过份了！它说人家不好，我看法轮功挺好！如果都像法轮功那么正义，中国社会就不会今天这个样，乱哄哄不聊生。江泽民把中国人害惨了，江这些年就是等死呢。死了也遗臭万年！”（文/辽宁大法弟子于新）（节选）◇